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雷洪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简玉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及事项的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以及 2016 年度经营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1、生产经营的季节性风险

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各季度分布不均衡、前低后高的特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集中于下半年实现。投资者不能简单地以公司季度或中期的财务数据来推算全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

2、技术开发风险

近年来金融安防行业内技术进步和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随着安防系统与银行业务的融合度不断提高，银行对安防产品的要求也趋于专业化和

个性化，市场的需求将更难以把握。如果公司的技术和产品研发方向偏离市场需求，或者研发时机掌握不对，产品化速度减缓，将可能存在产品不能在新的环境下形成技术优势的风险。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中国金融业正处于扩张期，对于安全防范的要求不断提高，金融安防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随着金融安防监控联网工程建设的规模化，部分 IT 企业开始涉足安防领域，业内企业数量不断增加，同时设备产品同质化，行业利润率受到挤压，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受上述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影响，公司利润的增长速度可能会放缓，经营业绩存在不能保持持续增长的风险。

4、对单一银行业金融机构行业应用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来自银行业金融机构。虽然受益于银行安防联网建设和自助银行的安防需求扩张，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实力获得了较大的提升，但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或金融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银行业金融机构缩减安防支出，公司将面临市场萎缩的风险。

5、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资产规模、经营规模、业务规模、人员规模都将不断扩张，在经营管理、资源整合、市场开拓、统筹管理等方面对公司的管理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公司不能有效地进一步提升管理标准及理念、完善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将会对公司的整体运营带来一定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0,688,5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5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浩云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浩云有限	指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浩云设备	指	广州市浩云安防设备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瑞科技	指	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万欣科技	指	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碧天投资	指	广州市碧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东
常森投资	指	广州市常森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之股东
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浩云科技	股票代码	300448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浩云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ou Haoyun Security Technologi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aoyun Technolog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雷洪文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2201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400		
办公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2201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4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aoyuntech.com		
电子信箱	zqb@haoyun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翱	彭燕君
联系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 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2201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 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2201
电话	020-34831515	020-34831515
传真	020-34831415	020-34831415
电子信箱	zqb@haoyuntech.com	zqb@haoyun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魏标文、卢玲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朱权炼、陈里强	2015 年 4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465,691,390.41	386,269,441.65	20.56%	328,764,72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883,942.02	57,054,537.02	15.48%	52,043,11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754,572.99	54,940,240.61	16.04%	49,901,79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678,995.07	33,431,679.52	-23.19%	38,393,755.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0.95	-5.26%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0	0.95	-5.26%	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4%	26.22%	-11.78%	29.74%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679,969,533.81	373,324,281.59	82.14%	311,298,93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1,914,707.97	243,092,465.95	139.38%	198,037,928.93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0,647,259.11	109,338,227.42	90,987,422.22	194,718,48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08,497.62	20,330,619.01	2,566,441.08	55,195,37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20,131.24	20,274,820.91	2,575,962.97	53,123,92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40,077.49	-37,645,707.82	-25,974,304.37	146,639,084.7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431.73	-25,425.00	-9,42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06,203.43	2,552,275.50	2,2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302.07	-56,539.47	227,752.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6,704.74	356,014.62	327,005.73	
合计	2,129,369.03	2,114,296.41	2,141,321.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金融安防系统集成和金融安防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金融安防系统集成收入35,254.1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72%；金融安防设备销售收入11,314.9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3.28%。作为国内金融安防行业领先企业之一，公司在2015年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金融安防系统集成主要为银行客户提供营业网点视音频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自助银行智能安防系统、银行安防综合管理系统等系统的项目集成服务和运维服务。

金融安防设备主要包括智能视频设备、出入口控制设备、数字语音设备和安防辅助器材。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请详见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本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本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本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2015 年年末余额为 411,485,890.67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60.52%，比年初增长 203.19%，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发行限制性股票收到员工激励股募集款项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2015 年年末余额为 122,928,430.14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18.08%，比年初增长 40.59%，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入增加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年末余额为 4,435,899.29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0.65%，比年初下降 35.17%，主要原因是上市前发生的上市费用在发行股票后结转冲减股本溢价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15 年年末余额为 660,154.07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0.10%，比年初下降 34.68%，主要原因是预缴税金减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 年年末余额为 1,534,000.00 元，占总资产比重 0.23%，比年初增长 119.14%，主要原因是本年期末预付购车款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金融安防整体解决方案能力优势

公司凭借定制化的软硬件产品线、持续的技术创新和集成能力、丰富的项目实施和运维经验，实现了全产业链纵向一体化，为客户提供金融安防系统的业务咨询、方案设计、产品定制、系统集成、工程实施、运维服务等综合的整体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多年深耕于金融安防行业，熟悉银行业金融机构的行业特点，能针对不同类型银行机构的营运环境、风险环节、管理流程及业务流程，向客户提供定制个性化的安防解决方案。

2、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自2001年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金融安防软硬件技术的研究与开发，通过自主研发，形成了一系列业界领先的核心技术，基本覆盖了金融安防行业的主要技术领域。与此同时，公司紧跟国内外行业的发展趋势，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研究方向，将大数据、物联网传感、云计算、云存储、数据镜像传感、深度学习等先进技术应用到主动安防系统、智慧银行安全综合管理平台和自助银行智能安防系统中，增强了公司的技术优势和产品质量，为客户的安防需求提供更尖端、更柔性的综合解决方案。

3、行业经验及品牌优势

公司专注金融安防领域十余年，熟悉金融机构的风险对象、风险环节及其管理流程，深入了解客户的安防需求，能够紧密结合产品的研发、技术更新与金融风险对象、风险环节及其管理流程进行有针对性的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经过长期的市场开拓，“TeleSky”和“浩云”品牌培育了众多客户，公司业务区域覆盖全国30多个省级地区，服务对象已超过400多个独立法人金融机构。

4、金融安防综合资质优势

公司凭借长期积累的行业技术优势及综合服务能力，先后取得了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壹级证书（该证书是广东省公安厅颁发，适用全国）、安防工程企业资质壹级证书、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贰级证书、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企业资质。公司所取得的以上等级证书已满足金融安防行业对业内企业的资质要求，成为业内资质较齐全的企业之一。

5、营销及服务网络优势

公司立足广东，构建以总部为核心，辐射全国，不断扩充全国服务及营运网点，优化终端服务功能。目前公司已在全国

设立了28家分公司，拥有一支营销能力较强的市场开拓队伍和服务意识强烈的客户服务队伍，贴近客户群体，能及时响应客户的需求，为不同的客户群体的不同安防需求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和专业的售后及维保服务。同时，随着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逐步投入，公司将逐步在各地实现与客户“零距离”体验金融系统智能安防新技术的应用的目标。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是公司走上资本市场的第一年，公司所处行业依旧保持较快的发展态势，公司管理层在继续保持稳健的经营作风的基础上，围绕着不断完善公司的产品和技术开发、业务发展及营销网络建设、人才体系建设、组织建设和战略投资的总体经营思路，在公司管理层的统一部署下，经过公司全体员工的不断努力，完成了公司2015年经营指标，实现了公司新产品、新客户和新市场的拓展，市场品牌与影响力不断加强，获得客户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46,569.1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56%；营业利润为7,477.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6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588.3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48%，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行业保持较快的发展态势，公司秉承稳健的经营作风，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满意为目标，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持续加大研发和营销力度，保证了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为4,483.9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41%，主要是公司业务增长所致；管理费用为6,247.4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8.15%，主要由于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相应增加，中介服务费用增加以及职工薪酬增加所致；财务费用为106.4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5.79%，主要是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流入，银行借款减少，利息支出同比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67.9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3.19%，主要由于本年度客户销售回款较去年有所缓慢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27.7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76%，主要原因是预付长期资产款增长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317.0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55.67%，主要原因是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流入及发行限制性股票收到员工缴纳募集款项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着公司的总体经营思路，贯彻执行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产品和技术开发方面，公司持续跟踪前沿技术发展，引入新技术对各条产品线进行扩充和完善。在主动安防系统中引入大数据、物联网传感技术，在智慧银行安全综合管理平台中引入云计算、云存储技术，在自助银行智能安防系统中，引入数据镜像传感、深度学习、智能感知等先进技术，从而持续改善产品品质，进一步提升了技术应用价值，强化了技术研发对公司整体竞争力的贡献，为开拓市场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2016年，公司将继续加强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领域的技术研究，结合客户需求，在各类产品中深化应用，持续提高产品的综合竞争力。

业务发展及营销网络建设方面，2015年公司继续贯彻“继续巩固老客户、大力挖掘新客户”的销售策略，业务范围不断扩大，在巩固和发展华南、华中等业务老区的基础上，在西南、西北、华北、东北等地区的发展较为迅猛，为公司业绩的稳

步增长做出了较大的贡献。在客户群体开拓方面，公司继续深挖邮政、农信/农商行等金融机构，并逐步加大了对地方性银行的开拓力度。现公司已在主要经济发达的业务区域成立了28个分公司，公司业务范围覆盖了全国大部分省会城市及部分经济发达城市。同时，随着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逐步投入，为公司全国性发展的战略目标实现做了良好的铺垫。公司营销能力、客户维护能力、售后服务能力的提高以及业务承接能力的增强，也为公司进一步扩大在银行安防的市场份额，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奠定了基础。

人才体系建设方面，2015年公司为了更好地经营发展和业务拓展，引进了一批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同时，加强了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的建设，实施绩效考核及考评制度；从公司实际工作出发，完善培训工作，注重培训效果。报告期内，为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工作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公司于2015年9月实施公司首次股权激励计划，并于2015年11月6日授予113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通过完善公司多层次人才体系和内部激励机制建设，最大限度地挖掘每一位员工的潜力，提高运作效率。

组织建设方面，2015年公司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制度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坚持扁平化的组织管理模式，精简管理层次，引进先进的管理体系，提高科学管理的水平。

战略投资方面，2015年公司未发生收购兼并事项，但公司将积极利用上市公司的有利地位，在董事会的战略部署下，实现公司的稳健快速扩张和跨越式发展，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65,691,390.41	100%	386,269,441.65	100%	20.56%
分行业					
金融安防	465,691,390.41	100.00%	386,269,441.65	100.00%	20.56%
分产品					

安防系统	352,541,659.49	75.70%	307,296,203.79	79.55%	14.72%
安防设备	113,149,730.92	24.30%	78,973,237.86	20.45%	43.28%
分地区					
华南	175,818,244.81	37.76%	188,643,398.94	48.84%	-6.80%
华北	72,478,658.44	15.56%	36,441,208.37	9.43%	98.89%
华中	71,368,315.64	15.33%	70,828,859.48	18.34%	0.76%
东北	70,247,963.71	15.08%	48,887,474.19	12.66%	43.69%
西南	35,815,093.99	7.69%	17,413,895.50	4.51%	105.67%
西北	21,104,508.91	4.53%	11,099,677.03	2.87%	90.14%
华东	18,858,604.91	4.05%	12,954,928.14	3.35%	45.5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金融安防	465,691,390.41	264,023,854.90	43.30%	20.56%	20.01%	0.25%
分产品						
安防系统	352,541,659.49	197,270,143.01	44.04%	14.72%	15.37%	-0.32%
安防产品	113,149,730.92	66,753,711.89	41.00%	43.28%	36.19%	3.06%
分地区						
华南	175,818,244.81	89,120,877.46	49.31%	-6.80%	-11.41%	2.64%
华北	72,478,658.44	45,310,657.72	37.48%	98.89%	113.15%	-4.19%
华中	71,368,315.64	43,982,371.73	38.37%	0.76%	-1.33%	1.30%
东北	70,247,963.71	38,058,671.01	45.82%	43.69%	30.06%	5.6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融安防	营业成本	264,023,854.90	100.00%	219,998,622.37	100.00%	20.01%
合计		264,023,854.90	100.00%	219,998,622.37	100.00%	20.01%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安防系统	营业成本	197,270,143.01	74.72%	170,984,047.12	77.72%	15.37%
安防设备	营业成本	66,753,711.89	25.28%	49,014,575.25	22.28%	36.19%
合计		264,023,854.90	100.00%	219,998,622.37	100.00%	20.01%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1,735,357.6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0.4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266,803.37	9.72%
2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38,216,436.16	8.21%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133,584.20	6.69%
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292,836.27	3.07%
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825,697.63	2.75%
合计	--	141,735,357.63	30.44%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8,688,315.6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1.73%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4,035,621.40	13.00%
2	广州市腾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关联公司	18,056,072.73	9.76%
3	广州市峻讯电脑有限公司及关联公司	6,190,417.83	3.35%
4	哈尔滨市新联通线缆经销部	5,867,088.39	3.17%
5	杭州智诺英特科技有限公司	4,539,115.30	2.45%
合计	--	58,688,315.65	31.73%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4,838,970.12	38,190,211.60	17.41%	公司业务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62,474,245.96	45,221,661.14	38.15%	报告期内，科技研发费用，职工薪酬、中介服务费增加以及计提员工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1,064,522.90	3,112,107.93	-65.79%	报告期内，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在2015年持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力度，深化提升研发交付能力，确保公司战略顺利落地实施。公司研发中心在“提供整体安防解决方案”的目的指导下，在平台软件、硬件设备、智能算法三方面同时发力，随着核心技术、核心产品的

落地推广，逐渐积累了在金融安防行业的领先优势，并且具备应用到其他安防行业的技术及产品条件。公司在平台软件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初步实现了平台软件对客户需求的适应性及快速响应能力，公司预期随着新一代智慧银行安全综合管理平台软件的推广应用，势必在响应及引领客户需求、提高公司整体解决方案交付能力方面得到极大提高，从而加强公司在金融安防领域的领先地位；同时新一代智慧银行安全综合管理平台软件也着眼于适应非金融安防领域的应用，能有效的支撑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方向。得益于新的硬件平台、硬件感知技术以及在智能算法方面取得的突破，公司研发了案件预警系统、安保业务系统等深层次解决方案，在行为分析、ATM预警、防诈骗、防护舱智能化、设备综合管理和维护、押钞及钞箱管理、主动安防等方面都取得了重大进展并且顺利应用。公司的“整体安防解决方案”思路正逐步形成爆发力，为客户提供更尖端、更柔性的定制化综合解决方案。2015年公司在研发管理水平、高端人才培养与引进、流程规范化等方面得到全面提升，加强了对研发进度、成本、质量的管控力度，在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的基础上，产品及项目的交付能力得到了极大的提升，形成了公司核心的竞争能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44	163	14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39%	14.67%	14.17%
研发投入金额（元）	36,188,813.14	28,616,014.36	18,009,511.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77%	7.41%	5.4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926,306.96	390,838,053.81	1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247,311.89	357,406,374.29	1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25,678,995.07	33,431,679.52	-23.19%

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68,159.22	1,200.00	5,205,579.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45,583.65	5,826,403.55	1,079.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7,424.43	-5,825,203.55	-7.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152,010.00	33,500,000.00	804.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81,718.44	49,774,084.26	0.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170,291.56	-16,274,084.26	1,655.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571,862.20	11,332,391.71	2,305.2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增长5,205,579.94%，主要是公司收回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和利息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增长1,079.90%，主要是因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 3、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增长804.93%，主要是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流入及发行限制性股票收到员工缴纳募集款项所致。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增长2,305.25%，主要是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流入及发行限制性股票收到员工缴纳募集款项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67.90万元，较净利润6,588.39万元少4,020.49万元，主要是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3,600.55万元及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1,741.48万元。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11,485,890.67	60.52%	135,718,815.19	36.35%	24.17%	
应收账款	122,928,430.14	18.08%	87,439,965.92	23.42%	-5.34%	
存货	74,946,482.51	11.02%	76,241,271.26	20.42%	-9.40%	
固定资产	54,480,608.78	8.01%	54,336,472.45	14.55%	-6.54%	
短期借款			33,500,000.00	8.97%	-8.97%	
长期借款	1,478,370.12	0.22%	4,504,066.40	1.21%	-0.99%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28,398.04	7,319.05	17,986.17	0	0	0.00%	10,454.4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合计	--	28,398.04	7,319.05	17,986.17	0	0	0.00%	10,454.4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536 号文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7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5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398.04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5〕 7-43 号”验资报告。</p> <p>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7,319.05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986.17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 10,454.47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42.60 万元）。详见“（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银行大型平台流媒体综合安防系统解决方案技术改造项目	否	3,602.55	3,602.55	652.4	3,557.74	98.76%	2016年04月30日	1,414.9	1,414.9	否	否
银行自助设备智能安防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否	5,960.25	5,960.25	874.78	4,899.17	82.20%	2016年04月30日	1,747.84	1,747.84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否	3,592.63	3,592.63	296.91	2,365.74	65.85%	2016年06月30日	0	0	否	否
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3,544.15	3,544.15	140.48	666.41	18.80%	2016年09月30日	0	0	否	否
银行主动安防综合管理系统项目	否	7,078.56	7,078.56	734.58	1,877.21	26.52%	2016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629.36	4,619.9	4,619.9	4,619.9	100.00%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407.5	28,398.04	7,319.05	17,986.17	--	--	3,162.74	3,162.74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8,407.5	28,398.04	7,319.05	17,986.17	--	--	3,162.74	3,162.7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研发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技术改造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效益；</p> <p>(2) 银行主动安防综合管理系统项目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达产，故尚未产生效益；</p> <p>(3) 银行大型平台流媒体综合安防系统解决方案技术改造项目由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产生的效益未完全体现，累计实现效益 1,414.90 万元；</p> <p>(4) 银行自助设备智能安防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由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产生的效益未完全体现，累计实现效益 1,747.84 万元。</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不适用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5年5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0,667.1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完成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州市浩云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安防设备的维修等	10,080,000.00	11,284,272.51	8,299,800.96	308,324.81	-1,083,506.09	-1,083,506.09
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联网平台基础软件的开发及销售等	1,000,000.00	11,197,733.21	9,212,038.10	11,185,782.12	2,584,703.78	3,539,771.33
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算法基础软件的开发等	1,000,000.00	441,170.88	441,170.88	0.00	-306,895.82	-314,786.8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经公司 2015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注销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为了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

2015年，国家相继出台了安防产业相关政策，大力支持行业发展。5月，国家九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大大促进安防行业的繁荣发展。各行各业的安防需求不断涌现，民用安防出现了爆发性增长，大安防产业在2015年总体处于迅猛发展。

国内银行业发展呈现不同的发展态势。传统的银行营业网点数量趋于稳定，自助设备、自助银行等自助网点数量增长较快，推动金融安防行业需求进一步扩大。

银行安防行业标准GA38-2015《银行营业场所安全防范要求》在2015年5月发布实施，根据新的要求，银行对辖内营业场所的安防设施进一步完善和升级。同时，国内大部分银行根据GB/T 16676-2010《银行安全防范报警监控联网系统技术要

求》的规定，已基本完成第一轮安防联网工作，部分银行已启动第二轮联网工作，与第一轮联网以实现各类技术防范设施联网管理为目的不同，第二轮联网以银行安保信息管理为核心，实现安防风险管理向业务操作风险管理延伸。新行业标准 GA38-2015 的发布实施以及银行第二轮联网大潮的启动，都将促进金融安防行业持续发展和金融安防市场进一步增长。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发展战略是以创新为引擎，服务为两翼，通过智能硬件产品，安防系统建设和安保运营服务巩固且持续实现传统业务的增长，并且积极开拓新行业，成为智慧和安全世界的构筑者。

3、公司2016年主要经营计划

(1) 2015年5月18日，公安部出台强制性标准GA38-2015《银行营业场所安全防范要求》，该标准要求银行在前端安防设备和系统方面都要进行性能的大幅提升，带来大量更新换代的机会，公司在这方面有大量的技术储备和经验积累，将借此继续扩大在安防系统建设的占有率。

(2) 针对已完成安防系统建设的金融企业所存在的问题开发新技术和智能产品提升整个系统的功效，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在：①主动安防综合联网管理系统，主动安防综合联网管理系统的技术特点是除传统安防技术外，结合智能分析和大数据技术针对金融行业的操作风险进行重点防范，大大提升金融行业综合联网管理系统的效率和含金量，预计该系统会逐步替代传统安防综合联网管理系统；②视频驱动模式转向以事件报警驱动的产品及系统；③设备的管理、维护、检测职能前移的系统；④智能三维行为分析设备，该设备具有以下几个特点：一是激光三维成像，不依赖环境光线，零照度下完成智能分析。二是实时激光三维建模，实时演算深度和高度。三是用神经网络学习，不断演化和学习，在使用过程中不断提高准确度。四是自主核心三维算法，该算法下的准确率是传统视频智能分析技术所无法企及的。同时利用三维视觉感知来理解复杂场景下人的行动与行为，自动识别异常事件并实时推送给监控中心处理。与此同时它还将视频数据结构化，通过搜索条件对发生的事件进行迅速地查找与定位。该技术很好地解决了长期困扰视频安防监控领域的技术难点，为摆脱传统依赖人力发现异常情况和目标事件奠定了技术基础。以上创新产品和系统将带给公司在金融行业巨大的增长空间，同时还能帮助公司拓展新行业。

(3) 2015年4月，国务院出台《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2015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九部委联合推出《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要求到2020年，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联网率达到100%；银行是重点公共区域，未来110报警需要视频复核，金融机构较难解决大量视频分析及推送至110的工作，因此金融机构基于视频安保服务的需求增长会非常迅速。公司已建和在建的监控中心已达600个以上，这些监控中心都由公司提供联网软件及服务，加上遍布全国的服务网点，公司具有向交互式视频安保服务业务发展的优势基础，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和扩大服务项目，以客户满意为导向打造专业服务团队，以成为金融安保服务第一品牌为目标。

(4) 公司在金融行业已服务十多年，除对金融传统安防技术掌握外，也对金融行业的操作风险有深刻认知和应对风控点的积淀，操作风险既来自外部也来自内部，传统安防系统并不能全覆盖，因此，公司已投入研发基于大数据的金融风控

系统产品，预计这些产品将会填补部分金融机构的空白并能广泛运用于金融行业，同时风险产品结合公司的主动安防综合联网管理平台将帮助金融行业有效的防范操作风险。

(5) 2016年是公司向新行业开拓的元年，金融机构是安防系统在中国最早的用户，并且使用的产品和技术方面都是先进的，公司长期在金融安防建设方面处于领先地位，对各种技术和产品的掌握已非常深入，加上从联网平台到硬件都有研发和定制能力，未来通过自主新技术、智能产品、业务拓展能力和对外的资本结合可以迅速的进入目标行业中。

4、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 生产经营的季节性风险

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各季度分布不均衡、前低后高的特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集中于下半年实现。投资者不能简单地以公司季度或中期的财务数据来推算全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

(2) 技术开发风险

近年来金融安防行业内技术进步和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随着安防系统与银行业务的融合度不断提高，银行对安防产品的要求也趋于专业化和个性化，市场的需求将更难以把握。如果公司的技术和产品研发方向偏离市场需求，或者研发时机掌握不对，产品化速度减缓，将可能存在产品不能在新的环境下形成技术优势的风险。

(3)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中国金融业正处于扩张期，对于安全防范的要求不断提高，金融安防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随着金融安防监控联网工程建设的规模化，部分IT企业开始涉足安防领域，业内企业数量不断增加，同时设备产品同质化，行业利润率受到挤压，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受上述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影响，公司利润的增长速度可能会放缓，经营业绩存在不能保持持续增长的风险。

(4) 对单一银行业金融机构行业应用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来自银行业金融机构。虽然受益于银行安防联网建设和自助银行的安防需求扩张，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实力获得了较大的提升，但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或金融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银行业金融机构缩减安防支出，公司将面临市场萎缩的风险。

(5) 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资产规模、经营规模、业务规模、人员规模都将不断扩张，在经营管理、资源整合、市场开拓、统筹管理等方面对公司的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如公司不能有效地进一步提升管理标准及理念、完善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将会对公司的整体运营带来一定风险。

上述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2016年度的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5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5年12月0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一条明确规定了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则、形式、条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审批程序等，符合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对于上市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最新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充分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3、经2015年3月1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为：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2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2,000,000.00元。该方案已于2015年3月5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5
---------------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0,688,5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2,103,275.00
可分配利润（元）	182,631,217.6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23.08%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883,942.02 元，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 64,648,377.07 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 2015 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464,837.71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36,447,678.24 元，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12,000,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82,631,217.60 元。</p> <p>为回报广大股东，使其与公司共享发展成果，同时综合考量公司未来业务的持续发展，2015 年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p> <p>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688,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合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2,103,275.00 元（含税），送红股 5 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送转股本 121,032,750.00 股，送转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01,721,250.00 股。</p> <p>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各分配比例进行调整。</p>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1、2013 年度，经 201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为：以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2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2,000,000.00 元。该方案已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实施完毕。
- 2、2014 年度，经 2015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为：以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2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2,000,000.00 元。该方案已于 2015 年 3 月 5 日实施完毕。
- 3、2015 年度，经 2016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为：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688,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合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2,103,275.00 元（含税），送红股 5 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送转股本 121,032,750.00 股，送转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01,721,250.00 股。

前述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各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12,103,275.00	65,883,942.02	18.37%	0.00	0.00%
2014 年	12,000,000.00	57,054,537.02	21.03%	0.00	0.00%
2013 年	12,000,000.00	52,043,114.98	23.06%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雷洪文;袁小康;徐彪;龙中胜;段汉文;龙罡;郑盛泰;高传江;陈翻;张忠民	股份限售承诺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雷洪文、袁小康、徐彪、龙中胜、段汉文、龙罡、郑盛泰、高传江、陈翻，持有公司	2015 年 04 月 24 日	2015.04.24-2016.04.24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p>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忠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包括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茅庆江;雷洪文;徐彪;袁小康;陈翩;段汉文;高传江;龙罡;龙中胜;茅屏萍;郑盛泰</p>	<p>股份销售承诺</p>	<p>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茅庆江、雷洪文、袁小康、徐彪、茅屏萍、龙中胜、段汉文、龙罡、郑盛泰、高传江、陈翩承诺：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解禁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p>	<p>2015年04月24日</p>	<p>长期有效</p>	<p>陈翩，段汉文，高传江，龙罡和郑盛泰是通过广州市常森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同时，所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在深交</p>

			<p>25%。本人如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如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p>			<p>所上市的本公司股份为基数，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p>茅庆江;茅屏萍;广州市常森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市碧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p>	<p>股份限售承诺</p>	<p>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庆江及其姐姐茅屏萍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包括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p>	<p>2015 年 04 月 24 日</p>	<p>2015.4.24-2018.4.24</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p>行的股份。 公司的法人 股东常森投 资、碧天投资 承诺：自公司 首次公开发 行（A 股）股 票并在创业 板上市之日 起三十六个 月内，本公司 不转让或者 委托他人管 理首次公开发 行前本公司 已持有的 公司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 回购该部分 股份。</p>			
	雷洪文;徐彪; 袁小康;张忠 民	股份减持承 诺	<p>股东雷洪文、 袁小康、徐 彪、张忠民承 诺： （1）持有股 份的意向 未来在不违 反《证券法》、 交易所等相 关法律法规 以及不违背 个人就股份 锁定所作出 的有关承诺 的前提下，本 人将根据自 身经济的实 际状况和公 司二级市场的 交易表现， 有计划地就 所持股份进 行减持。 （2）减持股</p>	2015 年 04 月 24 日	2015.4.24-201 8.4.24	报告期内，承 诺人均严格 遵守承诺，未 发现存在违 反承诺的情 况。

		<p>份的计划 本人计划在 锁定期满后 两年内减持 本人持有的 部分公司股 份，本人承诺 所持股份的 减持计划如 下： ①减持满足 的条件 自 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之日 起，至本人就 减持股份发 布提示性公 告之日，本人 能够及时有 效地履行首 次公开发行 股票时公开 承诺的各项 义务。 ②减持数量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 股东雷洪文、 袁小康、徐彪 承诺：在上述 锁定期届满 后两年内，每 年转让的股 份不超过其 直接或间接 持有的公司 股份总数的 25%。 股东张忠民 承诺：在其所 持公司股份 的锁定期届 满后两年内，</p>			
--	--	--	--	--	--

		<p>有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减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0%。</p> <p>③减持方式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如本人实施减持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④减持价格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股票发行价。公司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p>			
--	--	---	--	--	--

			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茅庆江	股份减持承诺	<p>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茅庆江承诺：</p> <p>（1）持有股份的意向未来在不违反《证券法》、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违背个人就股份锁定所作出的有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将根据自身经济的实际状况和公司二级市场的交易表现，有计划地就所持股份进行减持。（2）减持股份的计划</p> <p>本人计划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本人承诺所持股份的减持计划如下：</p> <p>①减持满足的条件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至本人就减持股份发</p>	2015 年 04 月 24 日	2015.4.24-2020.4.24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p>布提示性公告之日，本人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p> <p>②减持数量 公司控股股东茅庆江承诺：锁定期满的两年内，每年内减持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量的 15%。</p> <p>③减持方式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如本人实施减持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④减持价格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股票发行价。公司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p>			
--	--	--	--	--	--

			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茅庆江;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p>公司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在相关行政处罚或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通过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所有新股的具体方案的议案，并进行公告。本公司将以不低于发行价格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在公司上市后至上述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p>	2015 年 04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p>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公司控股股东茅庆江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在相关行政处罚或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依法提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具体方案，并进行公告。本人将以不低于发行价格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在公司上市后至上述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p>			
--	--	--	--	--	--

			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茅庆江;雷洪文;徐彪;张忠民;袁小康;龙中胜;茅屏萍;广州市常森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碧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及本次发行前全体股东承诺：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的规定履行分红义务。公司及本次发行前全体股东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制定利润分配计划，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保护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2015年04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茅庆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本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庆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1、	2015年04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p>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浩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浩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凡本人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可能会与浩云科技及其子</p>			
--	--	--	--	--	--

			<p>公司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浩云科技。</p> <p>4、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 1-3 项承诺。</p> <p>如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浩云科技造成经济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雷洪文;茅庆江;徐彪;袁小康;陈翩;段汉文;龙中胜;茅屏萍;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茅庆江，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外部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茅庆江、雷洪文、袁小康、徐彪、茅屏萍、龙中胜、段汉文、陈翩承诺：</p>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1）预警条件</p>	<p>2015 年 04 月 24 日</p>	<p>2015.4.24-2018.4.24</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p>如果公司在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公司股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 (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下同) 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摊薄每股净资产 (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 下同) 110% 时,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讨论并拟定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p> <p>(2) 启动条件 如果公司在 A 股股票正式挂</p>			
--	--	--	--	--	--

		<p>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摊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制定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p>2、可能采取的具体措施</p> <p>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将按顺序采取如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 董事会应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所述情形出现 10 个交易日内，参照公司股价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确定回购价格和数量区间，拟定</p>			
--	--	--	--	--	--

		<p>回购股票的方案，对外公告;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6 个月内，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p> <p>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回购结果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及股本规模不符合上市条件。回购期间，如遇除权除息，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在实施上述回购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p>			
--	--	---	--	--	--

		<p>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公司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p> <p>(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庆江承诺：将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所述情形出现 10 个交易日内，依照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对外公告，并于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p> <p>①增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或其他合法方式；</p> <p>②增持股份数量、比例及价格：计划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但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增持</p>			
--	--	--	--	--	--

		<p>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③其他事项： 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公司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增持行为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外部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将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所述情形出现 10 个交易日内，依照公司内部决策</p>			
--	--	---	--	--	--

		<p>程序，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对外公告，并于6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p> <p>①增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或其他合法方式；</p> <p>②增持股份数量、比例及价格：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前，下同）的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的薪酬总和；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③其他事项：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公司</p>			
--	--	---	--	--	--

			<p>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增持行为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承诺对未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等约束力。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p>			
	<p>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洪文;茅庆江;徐彪;袁小康;陈翱;段汉文;高传江;龙罡;龙中胜;茅屏萍;秦家银;王朝曦;张勇;郑盛泰</p>	<p>其他承诺</p>	<p>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庆江，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茅庆江、雷洪文、张勇、王朝曦、秦家银、龙罡、郑盛泰、高传</p>	<p>2015年04月24日</p>	<p>长期有效</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p>江、袁小康、徐彪、茅屏萍、龙中胜、段汉文、陈翩</p> <p>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公司（或本人）将依法就上述事项向投资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本公司（或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p>			
	<p>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雷洪文；茅庆江；徐彪；袁小康；陈翩；段汉文；高传江；龙罡；龙中胜；茅屏萍；张勇；高传江；龙罡；郑盛泰；秦家银；王朝曦</p>	<p>其他承诺</p>	<p>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庆江，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茅庆江、雷洪文、张勇、王朝曦、秦家银、袁小康、徐彪、茅屏萍、龙中胜、段汉文、陈翩</p> <p>承诺：公司如若不能履行《招股说明书》中列明的承诺，则采取或接受以</p>	<p>2015年04月24日</p>	<p>长期有效</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p>下措施：</p> <p>(1)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p> <p>(2) 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p> <p>(3) 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p> <p>(4)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p> <p>(5) 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p>			
	茅庆江	其他承诺	<p>关于租赁无产权证书仓库的承诺：</p> <p>鉴于公司承租了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陈涌工业区兴业大道东七横路4号101房的物业作仓库用途使用，面积675平方米，租赁期限</p>	2014年03月01日	2014.3.1-2016.1.30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自 2014 年 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30 日, 该处房屋未取得房产证。就此事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茅庆江于 2014 年 3 月作出确认及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 若由于上述物业瑕疵导致不能正常使用或被拆除的, 本人将承担发行人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因该仓库搬迁造成的全部直接及间接经济损失也由本人无条件承担。"			
	雷洪文;茅庆江;徐彪;袁小康;陈翩;段汉文;龙中胜;茅屏萍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庆江,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雷洪文、袁小康、徐彪、龙中胜、段汉文、茅屏萍、陈翩承诺: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原各自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	2015 年 04 月 24 日	2015.4.24-2015.10.24	已履行完毕, 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p>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担任相关职务而放弃上述承诺。</p>			
	茅庆江	股份减持承诺	<p>1、承诺在未来 36 个月内（2015 年 7 月 8 日-2018 年 7 月 7 日）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以实际行动切实维护市场稳定，保护投资者利益；</p> <p>2、承诺将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积极探索采取增持、股权激励等措施；</p> <p>3、承诺将立足长远扎实</p>	2015 年 07 月 08 日	2015.7.8-2018.7.7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做好实业发展，努力强化企业核心竞争力，充分利用好改革机遇，发挥好资本市场功能，率先实现企业转型发展，以真实稳定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 4、承诺诚信经营规范发展，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积极践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努力推动中小股东参与公司治理和重大决策，为股东提供真实、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魏标文、卢玲玉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9月2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5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3、2015年10月3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授予人数进行了调整，将计划授予数量由80.00万股（预留8.00万股）调整为76.85万股（预留8.00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调整为68.85万股，激励对象由124名调整为113名，并确定了2015年11月6日为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5年11月3日，公司收到113位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共计人民币1,918.161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激励对象缴款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本次68.85万股份已于2015年11月1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登记手续，上市日为2015年11月26日。

5、报告期内，公司确认股权激励成本共计96.79万元。

上述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及进展均已披露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①2014年3月28日，浩云设备与兴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兴银粤保字（番禺）第201403180001号），该合同约定浩云设备为本公司与该行之间签署的《基本额度授信合同》（编号为兴银粤授字（番禺）第201403180001号）项下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4,000万元，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4年3月28日至2015年3月27日。

②2014年3月28日，茅庆江与兴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兴银粤个保字（番禺）第201403180001号），茅庆江为本公司与该行之间签署的《基本额度授信合同》（编号为兴银粤授字（番禺）第201403180001号）项下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4,000万元，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4年3月28日至2015年3月27日。

③2014年9月15日，茅庆江与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GBZ476780120140251），约定茅庆江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申请银行授信项下借款提供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2,000万元，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4年9月1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④2014年9月15日，雷洪文与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GBZ47780120140252），约定雷洪文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申请银行授信项下借款提供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2,000万元，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4年9月1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浩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	2015年04月03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信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型	2,700	2015年08月07日	2015年11月05日	到期本息入账	2,700		22.3	22.3	全额收回
中国银行	否	保证收益型	3,500	2015年08月10日	2015年10月30日	到期本息入账	3,500		24.08	24.08	全额收回
合计			6,200	--	--	--	6,200		46.38	46.38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闲置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 年 06 月 19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 年 07 月 10 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公司将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总经理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也就前述公司使用募投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或出具了相关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5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1项“TSS”的商标注册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2015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也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6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4、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原“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证书”到期并顺利获得续期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6月23日披露于

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5、公司关于更正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召开时间、网络投票时间及现场会议登记时间的公告详见公司2015年6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6、2015年6月23日，股东茅庆江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提议增加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公司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作为新增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收到前述函件及提案后，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股东茅庆江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暨同意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保荐机构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并于同日发布了“关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前述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6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7、2015年7月8日，公司收到董事长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庆江先生关于提振股票市场信心承诺的通知，公司于同日对外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7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8、2015年7月22日，公司收到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陆仟万元整变更为捌仟万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7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9、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原“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书”到期并顺利获得续期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8月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10、报告期内，公司依照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决议，分别与中信银行签订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700.00万元购买了“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性”、为期90天（自2015年8月7日至2015年11月5日）的结构型理财产品以及与中国银行签订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500.00万元购买了“保证收益型”、期限为自2015年8月10日至2015年10月30日的保本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8月7日、2015年8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司已分别于2015年11月5日和2015年10月30日收到前述理财产品的本息共27,223,027.40元与35,240,780.82元。

11、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1项“一种针对摄像机遮挡的感知方法及装置”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8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12、报告期内，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雷洪文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2015年9月7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首发限售135.00万股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5年9月7日起至雷洪文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2015年11月25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首发限售股150.00万股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5年11月25日起至雷洪文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9月10日、2015年11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13、2015年9月1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原财务总监陈翻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并于次日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见公司2015年9

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14、2015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9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律师事务所及独立财务顾问就前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或出具了相关报告，并公司后续分别于2015年10月16日、2015年11月6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限制性股票授予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第十四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的具体内容。

15、2015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0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16、2015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2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17、2015年12月8日，公司收到了由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授予的“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2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18、2015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翩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特定对象调研来访接待工作管理制度>的议案》以及《关于审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聘任陈翩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2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了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经公司2015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截止2015年12月31日，上述子公司的注销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	100.00%	688,500				688,500	60,688,500	75.21%
3、其他内资持股	60,000,000	100.00%	688,500				688,500	60,688,500	75.2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900,000	6.50%						3,900,000	4.83%
境内自然人持股	56,100,000	93.50%	688,500				688,500	56,788,500	70.3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4.79%
1、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4.79%
三、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00%	20,688,500				20,688,500	80,688,5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4月24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万股，占发行后股份总数的25%，发行后总股本8,000.00万股。

2、2015年9月2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拟授予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80.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72.00万股，预留8.00万股。

2015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

2015年10月3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授予人数进行了调整，将计划授

予数量由 80.00 万股（预留 8.00 万股）调整为 76.85 万股（预留 8.00 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调整为 68.85 万股，激励对象由 124 名调整为 113 名，并确定了 2015 年 11 月 6 日为授予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上市。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简称“本次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36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5.79 元/股。本次发行的 2,00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起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由 6,000.00 万股变更为 8,000.00 万股。

2、2015 年 9 月 2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拟授予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 8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 72.00 万股，预留 8.00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

2015 年 10 月 3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授予人数进行了调整，将计划授予数量由 80.00 万股（预留 8.00 万股）调整为 76.85 万股（预留 8.00 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调整为 68.85 万股，激励对象由 124 名调整为 113 名，并确定了 2015 年 11 月 6 日为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前述限制性股票已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为公司办理完毕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工作。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期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情况如下：报告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为 0.90 元/股，比去年下降 5.26%；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7.21 元/股，比去年增长 78.02%。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茅庆江	31,680,000			31,680,000	首发承诺	2018/4/24
雷洪文	6,336,000			6,336,000	首发承诺	2016/4/24
袁小康	4,752,000			4,752,000	首发承诺	2016/4/24
徐彪	4,752,000			4,752,000	首发承诺	2016/4/24
张忠民	3,300,000			3,300,000	首发承诺	2016/4/24
龙中胜	2,640,000			2,640,000	首发承诺	2016/4/24
茅屏萍	2,640,000			2,640,000	首发承诺	2018/4/24
广州市常森投资 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			2,400,000	首发承诺	2018/4/24
广州市碧天投资 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首发承诺	2018/4/24
公司中层管理 人员、核心技术（业 务）人员（113 人）	0		688,500	688,500	股权激励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解锁
合计	60,000,000	0	688,500	60,688,5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浩云科技普通股（A 股）股票	2015 年 04 月 15 日	15.79 元/股	20,000,000	2016 年 04 月 24 日	20,000,000	

浩云科技首期限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	2015年11月06 日	27.86元/股	688,500	2015年11月26 日	688,5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36号文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7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5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398.04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5年4月20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5）7-43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4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

2、2015年9月2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拟授予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80.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72.00万股，预留8.00万股。

2015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

2015年10月3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授予人数进行了调整，将计划授予数量由80.00万股（预留8.00万股）调整为76.85万股（预留8.00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调整为68.85万股，激励对象由124名调整为113名，并确定了2015年11月6日为授予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5年11月26日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00.00万股，公司股本总额从6,000.00万股增加至8,000.00万股，公司股本结构由限售股股东占比100%，变为限售股股东占比7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占比25%。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28,398.04万元，因股本溢价增加资本公积26,398.04万元。

2、2015年11月6日，公司向11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68.85万股，公司股本总额从8,000.00万股增加至8,068.85万股，公司股本结构由限售股股东占比7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占比25%，变为限售股股东占比75.2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占比24.79%。

3、公司发行新股和授予限制性股票后，所有者权益增加，资产负债率明显降低，由上年末的34.88%下降至本报告期末的14.42%。

本次向激励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1,917.161万元, 因股本溢价增加资本公积1,848.311万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3,601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2,52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茅庆江	境内自然人	39.26%	31,680,000		31,680,000		质押	1,400,000
雷洪文	境内自然人	7.85%	6,336,000		6,336,000		质押	2,850,000
袁小康	境内自然人	5.89%	4,752,000		4,752,000			
徐彪	境内自然人	5.89%	4,752,000		4,752,000			
张忠民	境内自然人	4.09%	3,300,000		3,300,000		质押	2,300,000
龙中胜	境内自然人	3.27%	2,640,000		2,640,000		质押	700,000
茅屏萍	境内自然人	3.27%	2,640,000		2,640,000		质押	700,000
广州市常森投资 咨询有限责任公 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	2,400,000		2,400,000			
广州市碧天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1,500,000		1,500,000			

咨询有限公司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470,400	470,400		470,4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茅屏萍与股东茅庆江系姐弟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70,4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4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服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4,344	人民币普通股	354,344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三组合	346,763	人民币普通股	346,763					
任思琦	121,485	人民币普通股	121,485					
王珺	11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500					
谢湘菊	10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300					
姚玉珍	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00					
谢征昊	92,200	人民币普通股	92,200					
王瑶	78,810	人民币普通股	78,810					
袁桂芳	78,600	人民币普通股	78,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p>1、股东谢湘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6,300 股，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8,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04,300 股。</p> <p>2、股东姚玉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3,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93,000 股。</p> <p>3、股东谢征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4,000 股，通过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8,20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92,200 股。</p> <p>4、股东王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0,41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8,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78,810 股。</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茅庆江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否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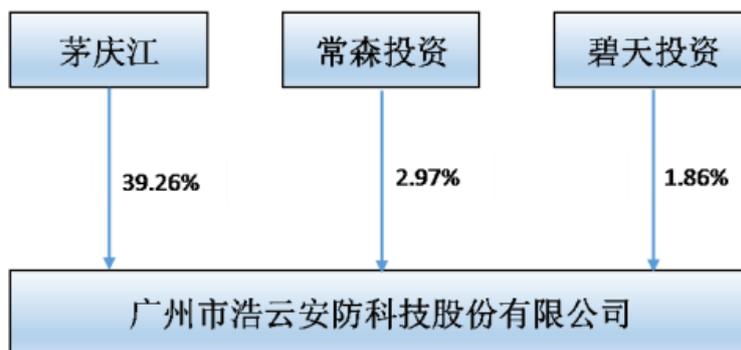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茅庆江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否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茅庆江持有常森投资0.44%股份，持有碧天投资5.49%股份。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茅庆江	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31,680,000	0	0		31,680,000
雷洪文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6,336,000	0	0		6,336,000
张 勇	董事	现任	男	43	2014年01月10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王朝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秦家银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高传江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9	2012年01月05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郑盛泰	监事	现任	男	51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龙 罡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2年01月05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袁小康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4,752,000	0	0		4,752,000
徐 彪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4,752,000	0	0		4,752,000
龙中胜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1年	2017年	2,640,000	0	0		2,640,000

					09月17日	09月16日					
茅屏萍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4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2,640,000	0	0		2,640,000
段汉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陈 翩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6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劳仲秀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2	2015年09月28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52,800,000	0	0		52,80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翩	财务总监	解聘	2015年09月17日	工作原因，但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劳仲秀	财务总监	任免	2015年09月28日	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陈翩	副总经理	任免	2015年12月30日	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1) 茅庆江先生，中国国籍，拥有新西兰永久居留权，1964年7月出生，硕士学历，工程师资格。1986年至1989年，任中国纺织大学自动化系老师、实习研究员；1992年至2001年担任番禺市电子工业总公司副总经理兼番禺市保安器材工程公司经理；2001年至2011年在浩云有限任技术总监、董事长等职务；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2) 雷洪文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7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电子工程师资格。1989年至1993年在广东宏达家用电器厂任技术员；1993年至2001年任职于番禺市保安器材工程公司；2001年至2011年担任浩云有限董事长、执

行董事等职务；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3) 张勇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年2月出生，博士学历。2001年8月至2006年5月先后担任芜湖飞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鑫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总部企业管理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06年6月至2006年12月在深圳盈信创投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07年3月至2010年10月在深圳市卓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0年11月至2015年3月在广东康妮雅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在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4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4) 王朝曦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7月出生，硕士学历，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及中国律师资格。1994年至1997年湖南商学院会计系教师；2000年至2001年任职于广东省白马广告有限公司；2001年至2002年中讯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中讯华亿（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02年至2004年香港白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白马控股下属文德广运出版发行集团财务总监；2004年至今广州市天高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5) 秦家银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1年9月出生，博士学历，教授职称。1998年在中山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电子与通信工程系任副教授；1999年至今在中山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任教授，2000年至今任博士生导师；2003至2008年任中山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副院长；2002年至2004年任中山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电子与通信工程系系主任；2002年至今兼任广东省通信学会副理事长；2010年至今兼任广东省电子学会常务理事；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1) 高传江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至2011年在浩云有限工作，历任技术员、技术经理、采购部经理、售后服务部经理、运维中心经理。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12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 郑盛泰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86年至1994年任职于江西南昌自动化仪表厂；1994年至1997年在番禺市电子工业总公司任职；1997年至2001年任职于番禺保安器材工程公司；2001年至2007年，任职于浩云有限，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证券部经理。

(3) 龙罡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2001年至2004年任职于广东高新通信设备有限公司；2004年至2011年在浩云有限任职，历任开发工程师、硬件开发部经理等职；2011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研发中心副经理；2012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1) 雷洪文先生，简历见上。

(2) 袁小康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计算机工程师。1986年至1992年在广州市外国语学院附中任教；1992年至1996年任职于广州市番禺江南电脑公司；1996年至2001年任职于番禺市保安器材工程公司；2001年至2011年担任浩云有限副董事长；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3) 徐彪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资格。1994年至2001年任职于番禺市电子工业总公司；2001年至2011年担任浩云有限监事、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4) 龙中胜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年9月出生，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年至1999年任职于湖北沙市自动化研究所；1999年至2001年在番禺市保安器材工程公司担任总工程师；2001年至2011年担任浩云有限总工程师、监事。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5) 茅屏萍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2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1983年至1998年就职于扬州市印刷总厂；1998年至2001年就职于广州市嘉视达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01年至2011年担任浩云有限财务总监；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6) 段汉文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1月出生，硕士学历。2003年至2006年，任广州市天河弱电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总监；2006年至2007年，任北京黄金视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总监；2007年至2009年，任广东高新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安防部经理；2009年7月至2011年，任浩云有限研发中心经理；2011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中心经理。

(7) 陈翩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历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11年9月至2015年9月，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8) 劳仲秀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双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项目经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高级项目经理；2015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勇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	2015年03月28日	2018年03月27日	是

		书			
王朝曦	广州市天高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财务总监	2004年05月08日		是
王朝曦	广东天高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07日		否
王朝曦	河源市紫金天鸥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9月05日		否
王朝曦	赣州市峰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7月03日		否
王朝曦	南昌天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9年12月23日		否
王朝曦	广州航天海特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8月05日		否
王朝曦	广州市宝山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21日		否
王朝曦	会昌龙威锡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6月05日		否
王朝曦	吉水县谊达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06年10月16日		否
秦家银	中山大学信息科技学院	教授	1999年06月01日		是
陈翮	海博伦（苏州）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25日	2018年09月24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政策由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执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政策由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执行。

公司董事张勇先生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有其他福利待遇。其他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和年终奖金两部分组成。基本工资根据其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并考虑其在公司的任职年限及股份分红等其他收入综合平衡确定；年终奖金根据公

司年度目标绩效奖金为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年终根据当年考核结果统筹兑付。

2、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各项奖金、福利、补贴及其他津贴等）总额合计为387.57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茅庆江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36.24	否
雷洪文	董事、总经理	男	48	现任	30.78	否
张 勇	董事	男	43	现任	0	否
王朝曦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6.5	否
秦家银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6.5	否
高传江	监事会主席	男	39	现任	17.09	否
郑盛泰	监事	男	51	现任	14.42	否
龙 罡	监事	男	39	现任	30.57	否
袁小康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29.92	否
徐 彪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29.91	否
龙中胜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29.91	否
茅屏萍	副总经理	女	54	现任	29.85	否
段汉文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63.12	否
陈 翩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36	现任	51.76	否
劳仲秀	财务总监	女	32	现任	11	否
合计	--	--	--	--	387.57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1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40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5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4
销售人员	189
技术人员	812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79
研发人员	244
合计	1,40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368
大专	570
大专以下	465
合计	1,403

2、薪酬政策

公司遵循按劳分配、以岗定薪、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制定并实施符合公司实际的薪酬分配方案。

薪酬分配的主要依据是：岗位价值、个人能力素质和业绩贡献。薪酬分配标准参照公司所在地区社会平均工资水平、行业平均水平、劳动力市场的供求状况、生活费用和物价水平等确定。

3、培训计划

为了提高员工在目前和将来工作岗位上的工作效率和业绩，公司向所有员工提供平等的学习和发展机会。公司将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同时结合员工个人需求制定全方位的培训计划，内容包括知识技能以及专业素养等方面的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有效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根据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修订或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特定对象调研来访接待工作管理制度》等制度，通过一系列的制度修订和建设，搭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制度平台，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更加完善的制度保障。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书，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行。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选举董事，组建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符合相关要求。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的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超1/2，提高了董事会履职能力和专业化程度，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选举监事，组建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有1名职工监事，符合相关要求。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并提出书面的核查意见，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七）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投资者、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在接待特定对象调研前要求来访的特定对象签署承诺书，安排专人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同时，公司通过公告、电话、咨询、投资者互动平台、股东大会质询、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发展前景的了解，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严格实行“五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的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人员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任职，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办公机构、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公司财务人员不在股东单位兼职和领取报

酬，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03 月 01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7 月 10 日	2015 年 07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编号: 2015-026)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5 年 10 月 16 日	2015 年 10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编号: 2015-038)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15 年 12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编号: 2015-04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 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参加会议
王朝曦	11	11	0	0	0	否
秦家银	11	11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能够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工作中保持独立性，积极出席相关会议，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公司的经营发展从各自专业角度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股权激励、购买理财产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定期报告等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公司的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及广大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共召开6次会议，对定期报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等方面进行了重点关注。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对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人选的任职条件进行认真审查，并提出专业意见，对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管提供决策意见。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名单等事项进行认真审核，为公司董事会作出正确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4、战略委员会

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主要审议了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以及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与考核以公司经济效益及工作目标为出发点，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职责，初步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固定薪酬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每年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综合考核，最终以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水平。同时，公司未来将通过多层次的综合激励体制，有效调动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人才和技术、业务骨干。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4月1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p> <p>(1) 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滥用职权或舞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p> <p>(2) 对已经披露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更正；</p> <p>(3)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4) 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5) 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p> <p>(6)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内部控制无法表示意见的鉴证报告。</p> <p>重要缺陷：</p> <p>(1) 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滥用职权或舞弊，未给公司造成损失的；</p> <p>(2) 会计政策的制定未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直接照搬上市公司相关准则，实际操作存在较大的人为因素；</p> <p>(3) 未经授权进行担保、投资有价证券、金融衍生品交易和处置产权/股权、关联交易造成经济损失；</p> <p>(4) 现金收入不入账、公款私存或违反规定设立“小金库”等情况；</p> <p>(5)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p> <p>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p> <p>(1)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导致被行政法律部门、监管机构判罚或处罚；</p> <p>(2) 重大事项决策程序违规；</p> <p>(3) 被主流媒体曝光负面新闻，涉及面较广且未能及时消除影响，导致公司生产经营、企业形象受损；</p> <p>(4) 出现产品质量方面的重大事故，导致严重后果；</p> <p>(5) 高风险业务未有相关制度规范，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p> <p>(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发生非正常重大变化；(7)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重要缺陷：</p> <p>(1)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并受到相关机关轻微处罚；(2) 重大事项决策程序不完善；</p> <p>(3)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影响较大但未造成股价异动；</p> <p>(4)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5) 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6)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一般缺陷：</p> <p>(1)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制度，但未造成损失；</p> <p>(2) 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p> <p>(3)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未造成股价异动；</p> <p>(4) 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5) 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6) 公司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7) 公司内部控制存在以上以外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合并报表利润 3%≤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一般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3%	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直接损失金额≥净资产额 3%，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净资产额 1%≤直接损失金额 < 净资产额 3%，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 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错报金额 < 净资产额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浩云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4 月 1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6）7-26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魏标文、卢玲玉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6）7-260 号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浩云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浩云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浩云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标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卢玲玉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1,485,890.67	135,718,815.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2,928,430.14	87,439,965.92
预付款项	4,240,881.68	4,281,608.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35,899.29	6,842,233.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4,946,482.51	76,241,271.2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0,154.07	1,010,570.89
流动资产合计	618,697,738.36	311,534,465.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480,608.78	54,336,472.4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21,019.28	878,124.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50,984.95	2,941,171.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5,182.44	2,934,047.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4,000.00	7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271,795.45	61,789,815.97
资产总计	679,969,533.81	373,324,281.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179,970.00	6,478,446.00
应付账款	7,876,996.35	10,022,547.20
预收款项	22,127,164.25	48,882,297.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682,324.49	9,485,939.17
应交税费	17,892,090.20	12,449,995.9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172,092.88	941,673.1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42,784.27	2,488,181.2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3,773,422.44	124,249,080.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78,370.12	4,504,066.4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63,033.28	338,668.61
递延收益	2,540,000.00	1,1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81,403.40	5,982,735.01
负债合计	98,054,825.84	130,231,815.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688,5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9,424,886.78	25,993,476.78
减：库存股	19,181,61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656,240.12	18,191,402.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6,326,691.07	138,907,586.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1,914,707.97	243,092,465.9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1,914,707.97	243,092,465.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9,969,533.81	373,324,281.59

法定代表人：雷洪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简玉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3,038,654.19	121,650,913.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4,584,901.26	83,837,457.67
预付款项	4,240,881.68	4,053,933.6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29,701.26	11,307,073.77
存货	78,235,985.78	78,164,923.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0,154.07	1,010,570.89
流动资产合计	614,990,278.24	300,024,872.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678,242.75	11,237,071.8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590,670.74	51,189,078.4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21,019.28	878,124.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50,984.95	2,941,171.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5,142.69	3,084,047.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4,000.00	7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270,060.41	70,029,493.87
资产总计	684,260,338.65	370,054,366.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179,970.00	6,478,446.00
应付账款	9,598,396.35	10,143,547.20
预收款项	22,127,164.25	48,775,354.32
应付职工薪酬	11,466,496.48	8,925,375.95
应交税费	17,168,269.55	12,086,354.8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276,478.52	941,673.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42,784.27	2,488,181.2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1,659,559.42	123,338,932.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78,370.12	4,504,066.4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63,033.28	338,668.61
递延收益	2,540,000.00	1,1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81,403.40	5,982,735.01
负债合计	105,940,962.82	129,321,667.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688,5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9,424,886.78	25,993,476.78
减：库存股	19,181,61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756,381.45	18,291,543.74
未分配利润	182,631,217.60	136,447,678.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8,319,375.83	240,732,698.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4,260,338.65	370,054,366.5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5,691,390.41	386,269,441.65
其中：营业收入	465,691,390.41	386,269,441.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1,385,010.37	323,771,621.10
其中：营业成本	264,023,854.90	219,998,622.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591,370.46	13,270,140.28
销售费用	44,838,970.12	38,190,211.60
管理费用	62,474,245.96	45,221,661.14
财务费用	1,064,522.90	3,112,107.93
资产减值损失	3,392,046.03	3,978,877.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3,808.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770,188.26	62,497,820.55
加：营业外收入	2,661,203.65	2,597,955.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减：营业外支出	45,129.88	127,644.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4,431.73	25,425.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386,262.03	64,968,131.58
减：所得税费用	11,502,320.01	7,913,594.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883,942.02	57,054,537.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883,942.02	57,054,537.0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883,942.02	57,054,537.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883,942.02	57,054,537.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0	0.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0	0.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雷洪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简玉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65,368,372.49	383,897,965.79
减：营业成本	273,434,723.70	226,724,124.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372,528.66	13,053,554.52
销售费用	44,106,997.19	37,479,818.76
管理费用	53,467,595.41	40,509,697.12
财务费用	1,098,709.46	3,124,872.34
资产减值损失	3,953,650.78	3,982,261.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3,808.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397,975.51	59,023,636.32
加：营业外收入	1,730,000.22	1,525,010.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7,307.70	127,644.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42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090,668.03	60,421,001.95
减：所得税费用	11,442,290.96	7,913,326.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648,377.07	52,507,675.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648,377.07	52,507,675.3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7,033,157.70	388,085,410.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1,203.43	1,072,275.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1,945.83	1,680,367.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926,306.96	390,838,053.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8,703,749.85	212,755,969.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627,716.51	83,955,207.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505,414.98	30,785,162.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10,430.55	29,910,034.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247,311.89	357,406,37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8,995.07	33,431,679.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3,808.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51.00	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68,159.22	1,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45,583.65	5,826,403.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45,583.65	5,826,403.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7,424.43	-5,825,203.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152,01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152,010.00	33,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171,093.26	34,472,552.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10,625.18	15,301,531.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81,718.44	49,774,08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170,291.56	-16,274,084.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571,862.20	11,332,391.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077,195.93	121,744,804.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5,649,058.13	133,077,195.9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9,645,569.33	385,315,622.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58,326.39	1,661,41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303,895.72	386,977,033.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8,025,464.83	220,715,246.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258,742.27	79,701,862.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739,899.02	28,839,763.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23,291.78	30,455,99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147,397.90	359,712,86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56,497.82	27,264,168.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3,808.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51.00	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68,159.22	1,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02,421.26	5,767,207.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02,421.26	5,767,207.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4,262.04	-5,766,007.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152,01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152,010.00	33,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171,093.26	34,472,552.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10,625.18	15,301,531.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81,718.44	49,774,08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170,291.56	-16,274,084.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192,527.34	5,224,076.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009,294.31	113,785,217.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201,821.65	119,009,294.3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5,993,476.78					18,191,402.41		138,907,586.76		243,092,465.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25,993,476.78					18,191,402.41		138,907,586.76		243,092,465.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688,500.00				283,431,410.00	19,181,610.00				6,464,837.71		47,419,104.31		338,822,242.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883,942.02		65,883,942.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688,500.00				282,463,510.00	19,181,610.00								283,970,4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63,980,400.00									283,980,4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88,500.00				18,483,110.00	19,181,610.00								-10,000.00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64,837.71		-18,464,837.71		-1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464,837.71		-6,464,837.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67,900.00							967,9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688,500.00				309,424,886.78	19,181,610.00				24,656,240.12		186,326,691.07	581,914,707.9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5,993,476.78					12,940,634.87		99,103,817.28	198,037,928.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25,993,476.78			12,940,634.87		99,103,817.28			198,037,928.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50,767.54		39,803,769.48			45,054,537.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054,537.02			57,054,537.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250,767.54		-17,250,767.54			-1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250,767.54		-5,250,767.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5,993,476.78				18,191,402.41			138,907,586.76	243,092,465.9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5,993,476.78				18,291,543.74	136,447,678.24	240,732,698.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25,993,476.78				18,291,543.74	136,447,678.24	240,732,698.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688,500.00				283,431,410.00	19,181,610.00			6,464,837.71	46,183,539.36	337,586,677.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648,377.07	64,648,377.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688,500.00				282,463,510.00	19,181,610.00					283,970,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63,980,400.00						283,980,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25,993,476.78			13,040,776.20	101,190,770.43	200,225,023.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5,250,767.54	35,256,907.81	40,507,675.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507,675.35	52,507,675.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250,767.54	-17,250,767.54	-1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250,767.54	-5,250,767.5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5,993,476.78				18,291,543.74	136,447,678.24	240,732,698.76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注册中文名称：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英文名称：Guangzhou Haoyun Security Technologies Co., Ltd

公司简称：浩云科技

股票代码：300448

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人民币8,068.85万元

法定代表人：雷洪文

注册地址（总部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55号天安总部中心2号楼2201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公司历史沿革

2001年3月，茅庆江、黄颂凡、李志坚、雷洪文、袁小康五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浩云有限。浩云有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茅庆江出资40万元，黄颂凡出资30万元，李志坚出资10万元，雷洪文出资10万元，袁小康出资10万元，共计人民币100万元。2001年3月8日，浩云有限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发的440126200204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1年3月23日，浩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如下决议：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220万元，由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增资。

2001年6月18日，浩云有限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黄颂凡将其所持有的公司30%的股权转让予茅庆江。

2002年1月10日和2002年2月28日，经浩云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股东之间进行了股权转让，并于2002年3月1日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20万元增加至380万元。

2002年7月18日，公司注册资本由38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由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增资。

2005年10月16日，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580万元，由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增资。

2006年6月20日，公司注册资本由580万元增加至1,018万元，由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增资。

2009年4月3日，浩特贸易以18套房产以增资形式入股浩云有限，浩云有限注册资本增加到2,118万元。

2009年9月25日，浩特贸易将其所持有的浩云有限51.94%股权分别转让给其他股东。

2010年2月10日，冷昌斌转让3%股权给徐彪、转让2%股权给雷洪文，茅庆江转让1%股权给袁小康、转让5%股权给茅

屏萍。

2011年7月20日，将浩云有限的注册资本由2,118万元增加至2,406.8182万元，本次增资由张忠民、常森投资、碧天投资以现金方式缴足。2011年7月27日，浩云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颁发的44012600000573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年9月8日，经浩云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以截至2011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8,599.3476.78万元折合成股份总额6,000万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2011年9月17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2011年9月27日，公司取得了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126000005733）。公司名称变更为“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万元。

2015年4月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36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15年4月15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股份总量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7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5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398.04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5年4月20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5）7-43号”验资报告。股票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000万元。

2015年4月24日，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300448，股票简称“浩云科技”，总股本为8,000万股。

2015年11月26日，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总股本变更为8,068.85万股。

3、公司经营范围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批发；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制造；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防雷工程专业施工；防雷工程专业设计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

4、公司主营业务

金融安防系统设计、集成和运维服务，以及相关软、硬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5、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14日批准报出。

6、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广州市浩云安防设备有限公司、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共3家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无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无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①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②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②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③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

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②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a、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c、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B、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00 万元以上（含）；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0.00%	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及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用于生产和销售的存货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用于工程领用的存货发出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

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①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② 合并财务报表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施工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研发及生产检测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17、在建工程

无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

本。

②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①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A、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B、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金融安防业务，包括安防系统、安防设备销售。

①本公司安防系统业务主要系为金融企业提供安防综合管理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自助银行智能安防系统、营业网点视音频系统的安防系统服务和维护收入服务，其实施阶段通常包括设备进场、实施工程、系统调试、客户确认安装设备清单和工程验收。本公司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客户验收确认后，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收款的证据，与安防系统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安防系统收入的实现。

②安防设备销售业务是指公司通过参加金融企业的集中采购，为金融企业或其指定的工程商提供产品。设备销售业务的收入确认原则为产品交付并获得客户签收确认时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17%
营业税	应纳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按收入总额定率征收，核定应税所得率为 12%
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州市浩云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201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税局和广东省地税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144400101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税法规定 2014-2016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子公司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取得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粤 R-2013-0500。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 年度为第二个获利年度，

免征企业所得税。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暂免征收部分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13〕52 号) 和《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1 号)，本公司部分外地分公司和子公司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享受该项增值税减免优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3,233.26	238,721.36
银行存款	405,365,824.87	132,838,474.57
其他货币资金	5,836,832.54	2,641,619.26
合计	411,485,890.67	135,718,815.19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有 5,567,960.97 元系应付票据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有 268,871.57 元系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受到限制。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459,265.71	100.00%	10,530,835.57	7.89%	122,928,430.14	94,799,985.58	100.00%	7,360,019.66	7.76%	87,439,965.92
合计	133,459,265.71	100.00%	10,530,835.57	7.89%	122,928,430.14	94,799,985.58	100.00%	7,360,019.66	7.76%	87,439,965.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0,189,504.36	5,509,475.22	5.00%
1 至 2 年	17,885,627.65	1,788,562.77	10.00%
2 至 3 年	3,073,337.32	922,001.20	30.00%
3 年以上	2,310,796.38	2,310,796.38	100.00%
合计	133,459,265.71	10,530,835.57	7.8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70,815.9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281,182.65	17.44	1,279,340.9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488,503.84	13.85	1,923,434.16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12,315,244.73	9.23	1,184,590.8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93,611.12	4.34	314,197.1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95,839.76	3.44	294,552.52
小 计	64,474,382.10	48.30	4,996,115.52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99,196.48	99.02%	4,281,608.63	100.00%
1 至 2 年	41,685.20	0.98%		
合计	4,240,881.68	--	4,281,608.63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北京费莫斯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48,800.00	15.3
上海天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1,597.68	10.65
西安朗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6,950.00	7.47
浙江宏泰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13,535.00	5.04
上海力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6,900.00	4.41
小 计	1,817,782.68	42.87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96,279.78	100.00%	560,380.49	11.22%	4,435,899.29	8,092,899.21	100.00%	1,250,665.48	15.45%	6,842,233.73
合计	4,996,279.78	100.00%	560,380.49	11.22%	4,435,899.29	8,092,899.21	100.00%	1,250,665.48	15.45%	6,842,233.7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680,769.78	184,038.49	5.00%
1 至 2 年	693,520.00	69,352.00	10.00%
2 至 3 年	450,000.00	135,000.00	30.00%
3 年以上	171,990.00	171,990.00	100.00%
合计	4,996,279.78	560,380.49	11.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690,284.9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916,521.77	2,418,882.00
上市服务费		4,202,500.00
其他	2,079,758.01	1,471,517.21
合计	4,996,279.78	8,092,899.2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广州农商行投标保证金	押金保证金	240,000.00	1 年以内	4.80%	12,000.00
王邱颖	其他	219,713.39	1 年以内	4.40%	10,985.67
广州农商行质量保证金	押金保证金	210,000.00	2-3 年	4.20%	63,000.00
沈永春	其他	165,924.70	1 年以内	3.32%	8,296.24
北京中盾安全技术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6,000.00	1 年以内	3.12%	7,800.00
合计	--	991,638.09	--	19.85%	102,081.91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725,124.87	1,228,542.92	58,496,581.95	58,020,536.15	917,783.53	57,102,752.62
在产品	8,035.05		8,035.05	177,355.22		177,355.22
库存商品	7,912,810.33		7,912,810.33	4,356,719.85		4,356,719.85
发出商品	8,529,055.18		8,529,055.18	14,604,443.57		14,604,443.57
合计	76,175,025.43	1,228,542.92	74,946,482.51	77,159,054.79	917,783.53	76,241,271.2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17,783.53	911,515.11		600,755.72		1,228,542.92
合计	917,783.53	911,515.11		600,755.72		1,228,542.92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金额600,755.72元，系由于本期实现了销售。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49,493.27	1,010,570.89
待摊租金	610,660.80	
合计	660,154.07	1,010,570.89

7、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施工设备	研发及生产检测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249,247.35	1,877,146.00	3,101,720.14	14,489,871.70	4,890,576.60	73,608,561.79
2.本期增加金额		246,333.25	721,019.05	5,218,622.91	559,608.44	6,745,583.65
(1) 购置		246,333.25	721,019.05	5,218,622.91	559,608.44	6,745,583.6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19,211.00			10,050.00	829,261.00
(1) 处置或报废		819,211.00			10,050.00	829,261.00
4.期末余额	49,249,247.35	1,304,268.25	3,822,739.19	19,708,494.61	5,440,135.04	79,524,884.4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052,433.70	1,503,082.71	1,166,031.62	7,755,181.45	1,795,359.86	19,272,089.34
2.本期增加金额	2,339,305.92	55,723.24	631,048.21	2,494,711.54	1,031,875.68	6,552,664.59
(1) 计提	2,339,305.92	55,723.24	631,048.21	2,494,711.54	1,031,875.68	6,552,664.59
3.本期减少金额		778,250.45			2,227.82	780,478.27
(1) 处置或报废		778,250.45			2,227.82	780,478.27
4.期末余额	9,391,739.62	780,555.50	1,797,079.83	10,249,892.99	2,825,007.72	25,044,275.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857,507.73	523,712.75	2,025,659.36	9,458,601.62	2,615,127.32	54,480,608.78
2.期初账面价值	42,196,813.65	374,063.29	1,935,688.52	6,734,690.25	3,095,216.74	54,336,472.4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哈尔滨恒祥城三期房产	2,291,188.30	未办妥，尚在办理中
广州市番禺区天安总部中心2号楼车位	765,318.66	未办妥，尚在办理中

9、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01,526.66	1,301,526.6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01,526.66	1,301,526.6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23,402.10	423,402.10
2.本期增加金 额				257,105.28	257,105.28
(1) 计提				257,105.28	257,105.28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80,507.38	680,507.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值				621,019.28	621,019.28
2.期初账面价 值				878,124.56	878,124.5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941,171.55		690,186.60		2,250,984.95
合计	2,941,171.55		690,186.60		2,250,984.95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066,645.28	1,819,542.45	9,156,271.50	1,373,440.73
未支付职工薪酬			8,925,375.95	1,338,806.39
预计负债	263,033.28	39,454.99	338,668.61	50,800.29
递延收益	2,540,000.00	381,000.00	1,140,000.00	171,000.00
股权激励费用	967,900.00	145,185.00		
合计	15,837,578.56	2,385,182.44	19,560,316.06	2,934,047.41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5,182.44		2,934,047.4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45,610.68	2,511,660.18

可抵扣亏损	2,981,112.86	1,897,606.77
合计	6,426,723.54	4,409,266.9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76,373.83	76,373.83	
2017 年	796,730.31	796,730.31	
2018 年	571,912.06	571,912.06	
2019 年	452,590.57	452,590.57	
2020 年	1,083,506.09		
合计	2,981,112.86	1,897,606.77	--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款	1,534,000.00	700,000.00
合计	1,534,000.00	700,000.00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13,500,000.00
合计		33,500,000.00

16、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179,970.00	6,478,446.00
合计	10,179,970.00	6,478,446.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8、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876,996.35	10,022,547.20
合计	7,876,996.35	10,022,547.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讯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45,469.37	尚在合作中，未对完账
合计	1,245,469.37	--

19、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安防系统	18,305,381.65	42,272,610.45
安防设备	3,821,782.60	6,609,687.46
合计	22,127,164.25	48,882,297.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驿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153,835.00	项目未验收
北京天创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981,087.50	项目未验收
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合作银行	710,000.00	项目未验收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3,585.00	项目未验收
晋商银行长治分行	374,399.00	项目未验收
合计	3,642,906.50	--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485,939.17	106,884,518.30	103,688,132.98	12,682,324.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99,583.53	5,899,583.53	0.00
三、辞退福利		40,000.00	40,000.00	0.00
合计	9,485,939.17	112,824,101.83	109,627,716.51	12,682,324.4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85,939.17	95,512,592.86	92,316,207.54	12,682,324.49
2、职工福利费		4,665,349.75	4,665,349.75	
3、社会保险费		5,364,880.69	5,364,880.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69,248.15	4,669,248.15	
工伤保险费		255,015.77	255,015.77	
生育保险费		440,616.77	440,616.77	
4、住房公积金		1,341,695.00	1,341,695.00	
合计	9,485,939.17	106,884,518.30	103,688,132.98	12,682,324.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582,066.81	5,582,066.81	
2、失业保险费		317,516.72	317,516.72	
合计		5,899,583.53	5,899,583.53	0.00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863,801.06	5,408,454.87
营业税	2,085,401.20	718,098.15
企业所得税	7,553,697.22	5,388,006.46
个人所得税	299,068.53	175,700.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5,896.95	430,276.98
教育费附加	272,534.97	184,412.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1,690.00	122,941.42
堤围防护费		22,057.37
其他	0.27	48.04
合计	17,892,090.20	12,449,995.95

2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支付员工报销款	689,215.07	568,556.61
押金保证金	3,877.37	121,948.37
其他	297,390.44	251,168.17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	19,181,610.00	
合计	20,172,092.88	941,673.15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42,784.27	2,488,181.25
合计	2,842,784.27	2,488,181.25

24、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78,370.12	4,504,066.40
合计	1,478,370.12	4,504,066.40

2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63,033.28	338,668.61	为产品提供质量保证
合计	263,033.28	338,668.6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预计质量保修费用按最近三年实际质保维修支出水平计提。

2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40,000.00	1,400,000.00		2,540,000.00	
合计	1,140,000.00	1,400,000.00		2,54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	本期计入营业外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	------	---------	---------	------	------	----------

		额	收入金额			益相关
ATM自助银行立体安防系统的研发及应用	640,000.00				6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金融安防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10报警设备的状态感知及管理系统的研发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海量数据分析的智慧银行安防研究与应用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40,000.00	1,400,000.00			2,540,000.00	--

2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00.00	20,000,000.00			688,500.00	20,688,500.00	80,688,500.00

其他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536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5.79元，共计募集资金315,800,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83,980,400.00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20,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63,980,400.00元。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7-15号）。

（2）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申请首次对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即向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共113人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688,5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8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19,181,61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71,610.00元。其中，计入股本688,5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8,483,110.00元。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7-133号）。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993,476.78	282,463,510.00		308,456,986.78
其他资本公积		967,900.00		967,900.00
合计	25,993,476.78	283,431,410.00		309,424,886.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权激励如本财务报表附注股本所述，分别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63,980,400.00元和18,483,110.00元；

（2）报告期摊销股权激励成本增加其他资本公积967,900.00元。

29、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需回购的库存股		19,181,610.00		19,181,610.00
合计		19,181,610.00		19,181,61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的库存股系股权激励所产生需要回购的库存股。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191,402.41	6,464,837.71		24,656,240.12
合计	18,191,402.41	6,464,837.71		24,656,240.1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的变化均由于按公司法规定计提盈余公积导致。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907,586.76	99,103,817.2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8,907,586.76	99,103,817.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883,942.02	57,054,537.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64,837.71	5,250,767.5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000,000.00	12,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6,326,691.07	138,907,586.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5,691,390.41	264,023,854.90	386,269,441.65	219,998,622.37
合计	465,691,390.41	264,023,854.90	386,269,441.65	219,998,622.37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0,876,222.72	9,560,684.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30,915.52	1,269,855.61
教育费附加	753,906.30	558,684.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2,599.48	372,457.21
堤围防护费	117,922.61	145,634.75
其他	1,609,803.83	1,362,823.02
合计	15,591,370.46	13,270,140.28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25,924,251.60	22,066,233.16
差旅费	7,062,636.68	7,288,913.94
业务招待费	3,143,624.46	2,589,426.57
折旧	2,028,670.71	1,896,709.85
运费	2,157,056.91	1,599,431.89
办公费	3,469,441.76	2,072,431.23
其他	1,053,288.00	677,064.96
合计	44,838,970.12	38,190,211.60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技研发费	36,188,813.14	28,616,014.36
职工薪酬	13,730,051.20	7,818,216.09
折旧费	1,809,634.16	1,657,700.83
中介服务费	3,519,645.99	1,351,137.62
差旅费	1,398,431.00	1,134,634.68
办公费	1,868,319.17	2,359,436.64
限制性股票费用摊销	967,900.00	
税金	738,437.05	874,273.24
业务招待费	591,804.85	111,025.64
其他	1,661,209.40	1,299,222.04
合计	62,474,245.96	45,221,661.14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10,625.18	3,301,531.82
减：利息收入	831,945.61	274,687.1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85,843.33	85,263.27
合计	1,064,522.90	3,112,107.93

3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480,530.92	3,332,073.29
二、存货跌价损失	911,515.11	646,804.49
合计	3,392,046.03	3,978,877.78

3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463,808.22	
合计	463,808.22	

3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0.00	
政府补助	2,606,203.43	2,552,275.50	2,606,203.43
其他	55,000.22	45,680.33	55,000.22
合计	2,661,203.65	2,597,955.83	2,661,203.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增 值税即征即 退		补助		否	否	931,203.43	1,072,275.50	与收益相关
基于计算机 视听觉技术 的自助银行		补助		否	否		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安全设备研发及产业化								
金融安防物联网专用感知技术的研发		补助		否	否		3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计划		补助		否	否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番禺区科学技术经费补助		补助		否	否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租金补贴		补助		否	否	1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建设补助		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番禺区企业上市奖励		奖励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606,203.43	2,552,275.50	--

4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4,431.73	25,425.00	44,431.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4,431.73	25,425.00	44,431.73
其他	698.15	102,219.80	698.15
合计	45,129.88	127,644.80	45,129.88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953,455.04	8,758,064.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48,864.97	-844,470.35
合计	11,502,320.01	7,913,594.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7,386,262.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607,939.3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79,330.6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6,078.5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78,014.2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0,381.43
所得税费用	11,502,320.01

4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075,000.00	1,360,000.00
银行存款利息	831,945.61	274,687.16
其他	55,000.22	45,680.33
合计	3,961,945.83	1,680,367.4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	16,961,423.14	14,337,800.33
支付的管理费用	16,312,681.81	12,363,960.37
往来款净额	49,784.12	3,020,791.09
银行手续费	85,843.33	85,263.27
其他	698.15	102,219.80
合计	33,410,430.55	29,910,034.86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5,883,942.02	57,054,537.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92,046.03	3,978,877.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52,664.59	5,651,403.87
无形资产摊销	257,105.28	227,438.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0,186.60	630,571.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431.73	25,42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10,625.18	3,301,531.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3,808.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8,864.97	-844,470.3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3,273.64	-13,169,899.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005,516.93	-39,413,971.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414,819.82	15,990,23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8,995.07	33,431,679.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	--

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5,649,058.13	133,077,195.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3,077,195.93	121,744,804.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571,862.20	11,332,391.7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5,649,058.13	133,077,195.93
其中：库存现金	283,233.26	238,721.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5,365,824.87	132,838,474.5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5,649,058.13	133,077,195.93

其他说明：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2015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已扣除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其他货币资金的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268,871.57 元、应付票据保证金 3,053,991.00 元、保函保证金 2,513,969.97 元。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36,832.54	保证金、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固定资产	30,932,080.94	抵押
应收账款	124,584,901.26	质押
合计	161,353,814.74	--

其他说明：

公司与中国银行番禺天安支行签订 GY476780120140067 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的收款权利作为质押物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作质押登记。

4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市浩云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软件业	100.00%		设立
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软件业	100.00%		设立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②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17.62%(2014年12月31日：28.0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保证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无尚未逾期和发生减值，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融资产。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10,179,970.00	10,179,970.00	10,179,970.00		
应付账款	7,876,996.35	7,876,996.35	7,876,996.3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42,784.27	3,001,127.88	3,001,127.88		
长期借款	1,478,370.12	1,500,563.94		1,500,563.94	
小 计	22,378,120.74	22,558,658.17	21,058,094.23	1,500,563.94	-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3,500,000.00	34,846,919.45	34,846,919.45		
应付票据	6,478,446.00	6,478,446.00	6,478,446.00		
应付账款	10,022,547.20	10,022,547.20	10,022,547.2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88,181.25	3,056,943.38	3,056,943.38		
长期借款	4,504,066.40	4,562,479.44		4,562,479.44	
小 计	56,993,240.85	58,967,335.47	54,404,856.03	4,562,479.44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①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上浮一定百分比的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4,321,154.4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0,492,247.65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②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无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说明。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董事张勇任职董事、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的企业
广州市天高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高集团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的企业

广州航天海特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航天海特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董事的企业
广州市宝山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市宝山贸易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董事的企业
广东天高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天高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董事的企业
南昌天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天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监事会主席的企业
赣州市峰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赣州市峰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董事的企业
会昌龙威锡业有限公司	会昌龙威锡业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董事的企业
吉水县谊达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吉水县谊达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监事的企业
河源市紫金天鸥矿业有限公司	河源市紫金天鸥矿业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董事的企业
海博伦（苏州）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博伦（苏州）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副总经理、董秘陈翩任职董事的企业

3、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茅庆江	员工宿舍租赁	112,800.00	112,8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2013年5月24日，茅庆江与公司签订了《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该合同约定茅庆江将其个人名下位于番禺区番禺大道北555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菁华公寓2栋1701号、1702号、1703号、1717号、1718号及1719号的房产出租给公司作为住宅用途使用。租赁期限从2013年5月1日至2016年4月30日，租金共计9,400元/月。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茅庆江	40,000,000.00	2014年03月28日	2015年03月27日	是
浩云设备	40,000,000.00	2014年03月28日	2015年03月27日	是
茅庆江	20,000,000.00	2014年09月10日	2017年12月31日	否
雷洪文	20,000,000.00	2014年09月10日	2017年12月3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①2014年3月28日，浩云设备与兴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兴银粤保字（番禺）第201403180001号），该合同约定浩云设备为本公司与该行之间签署的《基本额度授信合同》（编号为兴银粤授字（番禺）第201403180001号）项下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4,000万元，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4年3月28日至2015年3月27日。

②2014年3月28日，茅庆江与兴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兴银粤个保字（番禺）第201403180001号），茅庆江为本公司与该行之间签署的《基本额度授信合同》（编号为兴银粤授字（番禺）第201403180001号）项下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4,000万元，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4年3月28日至2015年3月27日。

③2014年9月15日，茅庆江与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GBZ476780120140251），约定茅庆江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申请银行授信项下借款提供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2,000万元，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4年9月1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④2014年9月15日，雷洪文与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GBZ47780120140252），约定雷洪文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申请银行授信项下借款提供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2,000万元，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4年9月1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875,887.50	3,086,448.00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88,5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7.86 元/股，47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公司业绩以及对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67,9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67,900.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重要承诺事项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 日与广州市姿姐姐时装有限公司签定《租赁合同》，租赁该公司位于广州市番禺区 2489 平方米厂房物业，租赁期限为 2014 年 3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其中，2014 年 3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物业月租金为 40,645.38 元；2015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物业月租金为 44,709.92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2016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63.40 万股，有效期为自权益授予之日 4 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依据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68.07 元的 50% 确定，为每股 34.04 元。

(2)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进行，发行对象不超过 5 名，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1,500】万股（含【1,500】万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或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

2、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2015 年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688,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5 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16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2016 年 3 月 8 日公司公告将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6,630 万元收购润安科技 51% 股权。

(2)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在重庆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 万元。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②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③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安防系统	安防设备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53,073,715.01	149,252,269.59	-36,634,594.19	465,691,390.41
主营业务成本	220,693,554.23	79,574,332.26	-36,244,031.59	264,023,854.90
资产总额	599,400,140.43	198,492,120.92	-117,922,727.54	679,969,533.81
负债总额	185,787,116.70	18,474,131.99	-106,206,422.85	98,054,825.84
所有者权益总额	413,613,023.73	180,017,988.93	-11,716,304.69	581,914,707.97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847,758.30	100.00%	10,262,857.04	7.61%	124,584,901.26	90,927,377.05	100.00%	7,089,919.38	7.80%	83,837,457.67
合计	134,847,758.30	100.00%	10,262,857.04	7.61%	124,584,901.26	90,927,377.05	100.00%	7,089,919.38	7.80%	83,837,457.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9,972,190.01	5,498,609.50	5.00%
1至2年	16,592,129.59	1,659,212.96	10.00%
2至3年	3,073,337.32	922,001.20	30.00%
3年以上	2,183,033.38	2,183,033.38	100.00%
合计	131,820,690.30	10,262,857.04	7.7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欠款	3,027,068.00					
小 计	3,027,068.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72,937.6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281,182.65	17.26	1,279,340.9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757,571.43	13.17	1,848,498.63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12,228,451.73	9.07	1,097,797.8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93,611.12	4.30	314,197.1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81,489.76	3.40	280,202.52
小 计	63,642,306.69	47.20	4,820,036.99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73,892.38	100.00%	544,191.12	11.40%	4,229,701.26	12,550,996.41	100.00%	1,243,922.64	9.91%	11,307,073.77
合计	4,773,892.38	100.00%	544,191.12	11.40%	4,229,701.26	12,550,996.41	100.00%	1,243,922.64	9.91%	11,307,073.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59,782.38	177,989.12	5.00%
1 至 2 年	592,120.00	59,212.00	10.00%
2 至 3 年	450,000.00	135,000.00	30.00%
3 年以上	171,990.00	171,990.00	100.00%
合计	4,773,892.38	544,191.12	11.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699,731.5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592,954.00
上市服务费		4,202,500.00
押金保证金	2,758,241.77	2,306,732.00
其他	2,015,650.61	1,448,810.41
合计	4,773,892.38	12,550,996.4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广州农商行投标保证金	押金保证金	240,000.00	1 年以内	5.03%	12,000.00
王邱颖	其他	219,713.39	1 年以内	4.60%	10,985.67
广州农商行质量保证金	押金保证金	210,000.00	2-3 年	4.40%	63,000.00
沈永春	其他	165,924.70	1 年以内	3.48%	8,296.24
北京中盾安全技术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6,000.00	1 年以内	3.27%	7,800.00
合计	--	991,638.09	--	20.77%	102,081.91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237,071.87	1,558,829.12	10,678,242.75	12,237,071.87	1,000,000.00	11,237,071.87
合计	12,237,071.87	1,558,829.12	10,678,242.75	12,237,071.87	1,000,000.00	11,237,071.8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市浩云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10,237,071.87			10,237,071.87		
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558,829.12	558,829.12
合计	12,237,071.87			12,237,071.87	558,829.12	1,558,829.1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5,368,372.49	273,434,723.70	383,897,965.79	226,724,124.79
合计	465,368,372.49	273,434,723.70	383,897,965.79	226,724,124.7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463,808.22	
合计	463,808.22	

6、其他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43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06,203.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302.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6,704.74	
合计	2,129,369.0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4%	0.90	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7%	0.87	0.8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雷洪文先生签名的2015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雷洪文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简玉琴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雷洪文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